

导 论

一 时代呼唤公仆人格

人类由野蛮走向文明的进程，就是由自然的人走向自觉的人的过程。人对于自我的关注，对于“人之何以为人”的思考，形成了最早的人格追求，也构成了人格问题的核心。尽管这一问题目前已形成了涵盖众多学科的、观点各异的人格理论，但是人格的基本问题依然是“人之何以为人”的问题，是人作为社会活动主体的一种资格和品格。

公仆人格是社会管理者应当具备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的价值取向在理想人格上的集中体现。在当代共产主义运动中，社会主义国家的社会管理者主要是指国家公职人员或各级党政干部。因而公仆人格就是指的国家公职人员或各级党政干部应具有的人格或者说资格和品格。

在集体主义价值观指导下的当代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运动，其价值导向体现了超越肉体存在的生命价值。这种精神正是共产主义运动中做人的原则，是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内动力。

作为系统化、综合性的社会全面整合过程，当代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运动的意义和目的就是整合出一个能充分吸收、消化现代文明成果，并且有现代文明创造能力的，充满现代生机和活力的社会结构。这一运动客观上要求党政干部必须以人民的解放作为自己的价值取向，把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作为超越个人生命价值的基石，使个体情感摆脱本能的生存状态，由平庸升华到高尚。

当代社会主义现代化运动的高尚性要求党政干部必须具有高尚的公仆人格精神。站在历史纵横交错的经纬线上，从经济角度上看，历史是由贫困走向富裕的过程；从政治角度上看，历史是由野蛮走向文明的过程；从社会角度上看，历史是由无序走向有序的过程。当代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运动目的的高尚性，产生于工人阶级政党对社会主义事业的追求。社会主义体现了维护人类社会生存发展的价值合理性。当共产党人多角度地透视出私有制社会的野蛮与邪恶，透视出这种制度背离了人类文明历史发展轨道时，追求人的彻底解放的社会主义事业就成为共产党人摧毁人剥削人的不公正社会制度的号角与旗帜。在 20 世纪大部分时间里，全世界到处都曾有过这种正义理论的电闪雷鸣。

当追求社会主义和人的解放的共产主义运动艰难地跋涉到 20 世纪中叶之后，世界发展的深刻变化使共产主义运动过程中掀起了一股现代化的浪潮。符合时代精神的信念体系、价值标准、社会公正原则，以及人格原则等，都在社会主义经验教训的深刻体验过程中被植入新的规定性。确立一种既能承载中国共产党理想信念，又能体现时代精神的人格价值，使中国共产党能够在 21 世纪率领全国人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现代化建设，这正是当今时代各级党政干部首要的理性活动。它要求共产党人能够跳出历史发展的周期率，产生出党性原则的道义冲动和追求

高尚人格的强烈动机，能够从权力商品化的浊流中升华出强烈的公仆意识，摒弃拜金主义和商品拜物教的观念和意识，在各种利害关系干扰的环境里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使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内化在各级党政干部的精神世界中，形成稳定的公道正派、廉洁高效、创新奋进的高尚的公仆人格，从而产生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并引导人们实现高尚的生存价值，推进社会的进步。

中国共产党人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过程中继往开来的先驱者。他们给中华民族启示出一个又一个新的生存环境。而带领中华民族不断开拓这些新的生存环境的，正是负有使命感和责任感的各级党政干部。他们高尚的人格是唤起民心、赢得民心的决定性力量。一方面，在社会斗争中，各种政治力量的较量根本都是围绕争取民众的认同而展开的。思想的感召力首先取决于政党内部的中坚和骨干，再由这些中坚和骨干影响带动广大群众。团结党内成员主要靠的是信念，吸引群众靠的是为群众谋利益。群众的根本利益之所在本身就是中国共产党的信念之所在。在社会发展过程中，把握社会发展的规律需要科学的认识和敏锐的思想，仅凭群众本能的认识，只是具体的现实的利益，而不是根本的和未来的利益。党的各级干部是能够领悟到生命价值的人，能够在先进思想指导下把握时代的规定性，认识到根本的未来的群众利益之所在，从而把群众本能的道义感提高到理性层次上去，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使群众摆脱盲目自发的羁绊，走到自觉意识的历史高度。另一方面，党的各级干部是共产主义运动人格化的代表，是一面旗帜。他们必须具有极为高尚的人格，才能体现共产主义运动的全部价值。工人阶级政党在领导群众完成历史使命的过程中，每前进一步都步履维艰，惟有其人格的高

尚，才能形成极强的凝聚力和感召力，战胜各种困难。所以党的先进分子的高尚人格在党奋斗的历史活动中，都以其博大的感召力引导广大群众在每个转折关头跃上新的台阶。作为一项献身和牺牲的事业，民众对共产主义运动投入之后，就必然对党产生一种依赖感和归宿感，他们就完全有理由要求党的各级干部必须具备高尚的人格，要求代表他们利益的公仆们必须具有一心为民、无私奉献的人格形象。掀开历史的屏幕可以清楚地看到，中国共产党的先驱者以崇高的人格形象，赢得了民心 and 革命的胜利。在新的时期，为了中华民族的复兴，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各级党政干部应该把塑造高尚的人格，作为自己长期的实践目标。

结合社会现实状况，我们更清晰地听到了时代对公仆人格的强烈呼唤。

首先，当前世界格局多极化趋势曲折发展，经济全球化进程不断加快，科技革命突飞猛进，以经济和科技实力为基础的综合国力的竞争日趋激烈。与此同时，西方敌对势力加紧对我国“西化”、“分化”，他们同我们之间的和平演变与反和平演变的斗争将是长期的、复杂的、尖锐的。由于东欧苏联剧变，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发生严重曲折，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经济、科技、军事等方面又占有优势，这就使我们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严峻的挑战。在新的世纪里，我们党和国家要在世界新格局中处于更加主动、更加有利的地位，就必须进一步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增强综合国力，从而在激烈的国际竞争和斗争中牢牢掌握主动权。

其次，知识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对当代社会生活的主观因素和客观因素的相互关系的性质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可以说，当代社会的继续发展，人类的未来，要求人们既要依据社会的客

观必然性，也要诉诸自己的手段和能力，人们应当到自身之外和自身之中去寻找有把握的行动，寻找实现自己目的的根据和力量。正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下，所谓“人的革命”便成了一个牵动全球关注的热门话题。对于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者来说，“人的革命”就是适应当代知识经济和科技发展所提出的上述客观要求，在加强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造就一代社会主义的有高尚人格的新人。在我国实施“以德治国”和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等，无不反映了这一时代的要求和精神。

再次，由于干部的人格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运动中的地位 and 影响，时代提出的上述种种要求的实现，都需要首先发挥公仆人格的功能和作用。但是，从我国干部队伍的人格现状来看，恰恰在人格素质方面存在不少问题。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目前干部队伍中出现了一种“人格危机”。所谓“人格危机”，是指这样一种现象，即个人意识的自我与他扮演的社会角色相分离，真实的自我与理想的自我相分离，个人与他所生活的社会、与他自己相分离，从而形成种种病态人格或分裂人格、反社会人格。干部的这一问题主要表现为：见利忘义、索贿受贿、奢侈挥霍的庸俗人格；言行不一、知行分离的双重人格；奴颜婢膝、攀附投靠的依附人格，等等。尤其是那些严重腐化堕落的干部甚至是高级领导干部，他们的所作所为，无不充分演示了这种人格分裂的丑剧。这些人格分裂现象，虽然是少数干部的个人行为，但所造成的恶劣影响不可低估，它不仅给现代化建设事业造成很大损失，而且它所带来的欺骗性、虚伪性严重毒化着社会风气，动摇、涣散着人民群众的信心和斗志，真正成为了一种不可忽视的反社会的潜在力量。因此，大力加强公仆人格建设已显得日益重要而迫切。

各级党政干部是民族的中枢，他们的素质代表着民族的素质，只有不断地锤炼出超越本能的生命价值，才能把人们引向真、善、美的境界。在历史转折时期，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运动中铸就新时代高尚的精神形象，塑造高尚的公仆人格，创造光辉的历史，这是我们党我们民族还需要构建的时代精神，是时代对我们的呼唤！

二 公仆人格研究的基本理路

（一）问题的源起

对公仆问题展开研究，始于上世纪 80 年代末、90 年代初。当时国内一些学者对公仆意识或公仆思想的起源和历史发展问题曾有过争论。孙广德等对公仆研究的意义、公仆的概念、依据、教育、主体意识、作用和蜕化等问题作了较为全面的探讨。^①王新民对前期的研究进行了综合总结，并对公仆的本质和特征、公仆的实现问题作了较为全面的分析论述，并涉及了公仆的人格问题。^②在此基础上，傅如良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中所涉的公仆理论进行了比较系统的论述。^③陈必龙则从道德

孙广德等：《公仆论》，青岛出版社 1992 年版。

参见王新民《公仆论》，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5 年版。

傅如良：《列宁的公仆理论与当代中国》，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

建设的角度，研究了公仆道德素质问题。^① 近些年，学界对公仆意识、公仆精神和公仆角色的研究也表现出极大的热情，有不少研究论文见于报纸期刊。这些成果，对于推动和深化公仆理论的研究和新时期公仆形象塑造起了重要启示作用。但这些研究还存在不少问题，有待进一步深入探讨。比如对公仆的概念，意见尚不统一，有比喻说、对象说、关系说等不同的说法；对公仆应该具备的素质只有经验性罗列，缺乏理论的概括和分析；对公仆与普通人有何区别，或者说在人格上面有何不同等问题尚未涉足，以及对公仆的实现问题缺乏理论上的深入分析和实践上的操作性研究等。

在古代汉语中没有“人格”一词，中国一些近代学者从西方引进了这一概念，并对中国人的人格作了初步探讨。上世纪 80 年代开始，我国出现了人格研究的热潮，至今不减，人格理论研究也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一是从开始模仿甚至照搬西方到现在的人格研究的本土化，并从哲学高度对之进行了总体研究；二是对我国古代人格思想进行了比较充分的挖掘和整理；三是除了对人格理论的一般研究外，对人格具体或具体人格，如对法律人格、道德人格、行政人格、干部人格、领导者人格等的研究也在逐步深化；四是对当代中国也是世界性的“人格危机”的根源进行了分析，提出了许多理想人格模式，并对现代人格教育和塑造，提出了很好的建议或对策。但在人格研究中尚有不少有待进一步研究的问题，比如对具体人格的研究欠深入和切合实际；对理想人格模式及对人格教育和人格塑造的探讨等均有待进一步深

陈必龙：《公仆道德新论》，解放军出版社 1998 年版。

② 余潇枫：《哲学人格》吉林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

入。

基于对以上研究的思考、梳理，我的思想和视野逐步聚焦于公仆人格问题。一方面，从公仆理论研究情况看，学者们对公仆理论研究建构了一个基本框架，并从各个方面进行了分析研究，如公仆的素质、公仆的道德、公仆的能力，公仆与人民、公仆与制度的关系，防止公仆嬗变等等。但理论的发展是一个分析—综合—再分析—再综合……的过程，因此，很有必要对这些研究进行必要的综合。人们常说，先做人，后做官。好人不见得是好官，而好官必须是好人。江泽民同志曾告诫领导干部要堂堂正正做人。这都是讲的做人与做官的关系。而做人讲的是人格、人品，做官讲的是“官格”、“官品”，人格是“官格”的前提和基础，人格决定“官格”。人的素质、能力、道德品行等等讲的都是人格。因此我想，若从人格角度来研究公仆，即研究公仆人格，视野将会更开阔些，研究也能更深入些。另一方面，从人格理论研究的情况看，虽然古今中外对人格研究的方法、角度、内容迥异，但概括起来，就是对人之为人的资格的研究。而人总是具体的，每个人在社会中都扮演着各种不同的角色，因此研究具体人格也就是研究担任某一角色的人所应具有的角色资格。再进一步，由于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人即存在个体差异，即使扮演着同样的角色的人，其表现出来的人格形象也是不一样的，这主要是由于其人格结构的不同所致。所以人格又不等同于资格。人格的这种复杂性也正是人格研究的魅力所在。干部、官员或国家公职人员也是一种角色。近些年，学界认识到了对干部人格、领导者人格研究的重要性，并出了一些成果。但我认为，对干部、领导者的人格的研究仍应抓住干部和领导者的本质，即领导者、干部是人民的公仆。抓住了这一点也就抓住了干部人格和领导者人

格研究的牛鼻子。因此，研究干部人格、领导者人格等，实质也就是要研究公仆人格，即要研究干部和领导者应该具有什么样的素质、能力、品行，才能实现其本质，成为公仆，进而研究如何塑造公仆人格的问题。

（二）公仆人格研究所涉及的基本理论问题

本书从公仆意识的起源、公仆人格的内部矛盾入手，根据马克思主义的有关公仆思想，探讨在社会主义国家，人民公仆应该具有什么样的人格和怎样塑造公仆人格等一系列理论问题。其中也包括对中国和西方历史上官吏人格和公仆人格的思想、理论进行分析总结，等等。从而得出结论：公仆人格的实现是一个绝对性和相对性辩证统一的长期的历史过程，它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而不断完善，直到最终完全实现。为此，本书从以下几个基本理念为线索来展开：

1. 民主与公仆人格。民主即人民主权是人类追求的理想，政治发展的基本目标。自古至今，人们对民主的认识与理解的程度和角度不同，对民主的解释也多种多样，“民主思想的历史是奇特的，而民主实践的历史则是令人困惑的”^①。马克思主义认为，民主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不仅阶级结构和经济基础不同的国家民主的阶级实质不会相同，就是在阶级结构和经济基础大致相同的国家里，民主的形式也会存在差别。强调民主的具体性的同时，马克思又指出，民主“必须具备一定意义，否则它就

^①（英）戴维·赫尔德：《民主的模式》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第1页。

不能存在”^①。从对民主的各种理解中我们可以抽象出一个共同的东西，那就是与民主的发展所伴随并蕴含于民主之中的政府与公民关系或官民关系问题。

人民当家作主通常有两种实现形式，即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从形式上看，似乎直接民主是最真实、最纯粹和最高级的民主，因为在直接民主下，人们可以直接统治自己，而不必借助于中介或代表，直接体现主权在民的原则。但是，现代社会中直接民主却并不可行，它不仅面临规模难题，而且蕴含着暴政倾向（亚里士多德在《政治学》中就指出，纯粹的直接民主与暴君制有着许多相似之处，而英国思想家柏克更是从法国大革命中发现了直接民主的诉求与暴政之间的内在关联：法国大革命声称要追求一种纯粹的民主制，但却沿着一条笔直的道路迅速变成一种灾难而不光彩的寡头政治）。所以，在今天这个世界上，凡是被公认为是民主国家的，实行的都是间接民主。间接民主意味着，由人民的代表而不是全体人民自己亲自参与政治权力机构、管理公共事务，在人民的代表与全体人民之间就有一个授权与被授权或委托与代理的关系，这就是人民与政府的关系或官民关系。这一关系正是民主制度存在的体现，“只有当受治者同治者的关系遵循国家服务于公民而不是公民服务于国家，政府为人民而存在而不是相反这样的原则时，才有民主制度存在”^②。公共权力的行使必须对人民负责，为人民服务。从而顺理成章地得出政府及其官员是人民的公仆的结论。这也是民主的本质要求。

所以，公仆是以民主作为前提，与人民当家作主相互涵蕴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304页。

② （美）乔·萨托利：《民主新论》东方出版社1993年版，第38页。

一个概念。只有人民真正当家作了主人，才能有真正意义上的公仆；只有政府及其官员真正成了公仆，才能体现出人民的主人翁地位。于是，我们就会进一步提出问题：真正意义上的公仆是什么？或者说，公仆应该是什么样的，即具备什么样的人格？自古以来，人们为了实现民主理想，设想和实践着种种途径，其中不可忽视的一条就是对国家公职人员的人格期望。因此，沿着民主与公仆人格的关系这条线索，一是对理清中西方历史上官吏人格或公仆人格思想，理清马克思主义的公仆人格思想，二是对公仆人格的本质内容的确定，三是对公仆人格与制度的关系处理，四是对公仆人格塑造的基本原则和方法的确立，等等，都是不可缺少的，这些都是公仆人格研究的重要内容。

2. 公仆人格的结构与冲突。公仆人格结构与塑造什么样的公仆人格和怎样塑造公仆人格的问题密切相关，因而是公仆人格研究的又一条十分重要的线索。从柏拉图的“哲学王”、“四大德”（智慧、勇敢、节制、正义）到康帕内拉的“四大领导”（太阳、威力、智慧、爱），从孔子的“三达德”（知、仁、勇）到孙中山的“德才”兼备，从马克思的责任、义务人格到邓小平的“四化”标准、江泽民的“高素质”要求等等，历史上和现实的种种对官吏和公仆的人格规定，其内容由于各自的历史时代和阶级立场的不同而各异，但却为我们展示了一个基本的形式结构，即由三个基本要素构成：一是对官民关系的认识、认同，二是品行，三是知识能力。如果再将其简化，即为“德”与“才”两个要素。这是广义上的公仆人格的结构。但有时为了论述的方便，文中又赋予公仆人格以狭义的、特定的含义，将权力（利）人格和义务人格作为公仆人格的基本结构要素。这与广义的公仆人格具有相通性，又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公仆是一个政治概念，是权

力（利）和义务的主体，是抽象的人的具体化，增加了权力（利）和义务的规定性。同时，这也是人的特定化。只有作为权力（利）和义务的主体的人，才是特定的人，具有权力（利）和义务的特定性。

对公仆人格结构的界定，我们就可以据此分析公仆人格各要素之间的互动和冲突以及冲突的调适。公仆人格内部结构的失衡即各要素发展的不平衡或整体发展水平与环境的失调，都会造成公仆人格的冲突，如权力人格与义务人格的冲突、公仆属性与主人属性的冲突等。公仆人格的形成、发展和完善正是公仆人格矛盾冲突不断调适和解决的过程。因此，公仆人格冲突既有其必然性又有其必要性。而解决公仆人格冲突的途径就是两条：一是公仆自我调整，二是教育塑造。不论是自我调整还是教育塑造，都是要通过对公仆人格各构成要素的调适和培养，以达到各要素的平衡发展和整体提升，因而是一个公仆人格的解构——建构的过程。

3. 公仆人格与制度。制度短缺已成为制约我国政治、经济和文化发展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原因。制度问题与人格问题是密切相关的，它们是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制度是人所制定出来的，要靠人去遵从和执行。如果没有大多数人对制度的信仰和忠诚，切实地遵守和执行制度，那么制度只不过是一纸空文。由于我国文化和历史的原因，大多数人缺乏法制意识，尤其是执法者、公职人员缺乏法律信仰，不忠实地执行制度和履行法律，所以我国市场经济制度和民主政治制度非常欠缺，即使制定和颁布了许多法律制度，但很多又不能真正落到实处和实际起作用，制度建设滞后的问题非常突出和严重，必须加快制度建设。可是，整个社会的制度建设和制度文明的发展是一个缓慢和渐进的过程，而

我国的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又不能等到制度健全和成熟之后再发展，相反还要加快发展。何况，制度具有保守性，“保守是制度的一个重要特点。社会行为模式只有在得到习俗和传统的支持、毫无疑问地被人们所接受时，才能制度化”^①。而知识经济时代的一个本质特性就是创新，无论是社会经济还是政治都是基于和不断超越于现存制度的。这是一个尖锐和突出的矛盾。

解决这个矛盾的出路就在于建立、发展和变革组织，包括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经济组织和政治组织等。因为组织是指将分散的人、财、物进行有系统的、有目标性地安排。因此，组织也是一种制度，即组织制度。组织不仅可以使人财物各要素扬长避短和发挥优势，而且组织是可以再造的，可以自觉地和有领导地进行变革，因此能够超越制度的限制。而组织是需要管理的，管理的职能是由管理者来承担的。承担管理职能的人必须具备一定的资格和条件，要有对组织目标的高度认同，要有组织、决策、管理的知识能力，要有公正、诚实和尽职尽责的品德行为。而这就是管理者人格，对于政府组织、政治组织中的管理者来说，就是公仆人格。因此，公仆人格与组织、制度的关系也成为公仆人格研究的必不可少的内容。

4. 公仆自由。这是公仆人格研究中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命题。人类的全部历史就是走向自由的历程，人格的最终归宿就是自由个性的实现。马克思在批评亚当·斯密的自由观时说：

一个人“在通常的健康、体力、精神、技能、技巧的状况下”，也有从事一份正常的劳动和停止安逸的需求，这在斯密看

^①（美）尹恩·罗伯逊：《现代西方社会学》，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09 页。

来是完全不能理解的。诚然，劳动尺度本身在这里由外面提供的，是由必须达到的目的和为达到这个目的而必须由劳动来克服的那些障碍所提供的。但是克服这种障碍本身，就是自由的实现，而且进一步说，外在目的失掉单纯外在必然性的外观，因而被看作自我的实现，主体的物化，也就是实在的自由——而且这种自由见之于活动恰恰就是劳动。^①

这段话比较充分地体现了马克思的自由观。首先，要求自由是人的本质，是人活动的目标。人类活动构成人类历史，它的总目标是达到自由人生活的自由世界即自由王国。这里涉及到目标与活动的关系。目标对于活动，通常是被视为超越的，是活动所能达到的极限，是活动的终止。但是目标又内在于活动之中，如庖丁解牛，其活动本身就是一种乐趣，能提供内在的精神价值，它的目标不在于活动的结果，而是内在于活动过程之中。这种活动就是自由，是活动与目标、内在与超越的统一。第二，自由就是人的理想的实现。现实的状况本来就是自在的、自然的。这种自在、自然的劳动对象对人来说具有“外在必然性”，也即间隔性和疏远性，是人活动中的“障碍”和限制。人要达到目的，就必须将自在之物化为为我之物。在这个化自在之物为为我之物的过程中，主体由自在而走向自为、由自发走向自觉。这一过程也就是人取得自由的过程，这就是“自由的实现”；劳动对象也就“失掉单纯外在必然性的外观”，就是人的理想的“自我实现”。在这样的活动中，人感受到了自由，或者说，获得了自由。主体由自在而自为，就成为越来越自由的人格。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12页。

马克思的自由观对我们研究公仆人格具有极大的指导意义。公仆作为普通人，具有要求自由的本质；而作为公仆，其自由内涵又具有独特性。比如，公仆活动于公共领域，拥有公共权力，这种权力对于公仆来说，既是 he 达到目标和实现自由的手段和工具，也可能成为 he 走向人格堕落，失去自由的罪魁，从而成为 he 在实现目标的活动中所要克服的“障碍”。因而为了克服“障碍”和实现自由，公仆必须具备运用好权力的德行和能力，权力越大对德行和能力的要求越高，即对公仆的人格要求越高。再如，公仆活动于组织之中，其活动受制于大量的规范和制度，公仆必须认同、遵从这些规范、制度，普通人可以享有的某些自由和权利，对于公仆就要加以限制，而且由于制度具有保守的性质，也会成为公仆实现自由的障碍。因而公仆既要认同规范、制度，又必须超越它们，而实现超越的前提必须是公仆的德行和能力。因此我们说，公仆自由是公仆人格的根本性要素，是公仆人格形成和发展的直接超越力量。

另一方面，公仆活动要成为真正的自由劳动，公仆就要将权力和规范、制度等“外在必然性”和自在之物内化成为“为我之物”，而首先和主要的就是要将作为手段的权力和规范、制度所要达到的最终目标——公共利益的维护和增进——内化为人格要素，成为人格信念。否则，公仆活动将仅仅成为公仆谋生的一种手段，显得枯燥乏味，产生像亚当·斯密那样诅咒劳动、以安逸为自由的想法。公仆有了为公共利益服务的信念和理想，就会努力用好手中的权力，认同并超越公仆规范、制度，将公共利益的实现视为自我的实现、自由的实现。这就是公仆“自由人格”的一个重要含义。这种自由人格是公仆人格的最高境界。

（三）本书的基本结构概述

本书从对公仆人格基本概念开始分析和论述，遵循从一般到具体的路径：人格—公仆—公仆人格。人格的概念十分复杂，它与人的本质、人性问题是密切相关的，对人的本质、人性问题的探讨有助于理解人格的内涵；然后，从公仆和公仆意识的起源和发展入手来界定公仆，并分析公仆的本质；最后确定公仆人格的内涵及本质。这些内容构成了本文第一章。

第二章从历史的角度对公仆人格的理论基础及历史演进进行考察，对古今中外官吏人格、公仆人格思想进行了梳理、分析，尤其是考察了马克思主义公仆人格思想的理论基础和发展历程。这是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对公仆人格内涵作具体研究，既是对第一章的具体深化，也是为公仆人格问题研究的进一步展开做准备。

第三章就是对公仆人格作进一步的结构及功能分析。一方面是从对一般人格结构理论进行回顾、分析和借鉴，另一方面也是从对历史上关于官吏人格、公仆人格要素规定的概括即在第二章的基础上，来确定公仆人格的基本要素及其结构，并对各构成要素及其结构的功能作分析论述。

第四章《公仆人格冲突》和第五章《公仆人格与公仆制度》是本书的核心内容。其中，公仆人格与制度的关系是公仆人格冲突的一个重要表现，因此，第五章实质上是第四章的延伸。这两章既是相对独立的部分，又是在综合前面三章内容基础上的深化和提高，是对第二章《公仆人格的理论基础与历史演进》的论证和说明，即公仆人格的发展是公仆人格矛盾与冲突的展开及不断解决的过程；又是对第三章《公仆人格结构及其功能》的深化，是对公仆人格结构的动态研究。

第六章《当代中国的公仆人格塑造》论述公仆人格的现实性与可能性。首先分析当代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公仆人格的影响及公仆人格现状；然后论述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塑造公仆人格，包括塑造的基本原则和方法途径。这是对前面的分析和论述的综合，是以公仆人格的塑造来呼应前面各章：呼应第一章，使“公仆人格的本质”得以发展和实现；呼应第二章，充分体现了“公仆人格的历史发展过程”和“马克思主义公仆人格思想”的新视野、新发展；呼应第三章，充分反映了“公仆人格结构及功能”对“公仆人格塑造”的重要意义；呼应第四章和第五章，体现“公仆人格塑造”过程是“公仆人格冲突”的解决过程，切实反映“公仆人格与公仆制度”的关系。同时，对公仆人格塑造的现实性与可能性的论述是全书的扩展和深化。这作为本书的结束，是合理的，作为探索性的研究可以告一段落。但实际内容还没有完，还有必要结合实际进行更加广泛和具体的分析论述。

三 公仆人格研究的基本方法

公仆人格研究以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为总的方法论指导，具体方法是：

(1) 历史—逻辑方法。一是以公仆人格内涵自身中的矛盾，揭示公仆人格发展的内在动力，表明历史的“自己运动”。二是以历史材料为出发点，制定公仆人格及相关范畴（概念）及其转化的形式，揭示公仆人格发展的必然规律，以把握其发展的全部过程。